

1 概述

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500 吨二氟草酸硼酸锂、2000 吨甲烷二磺酸亚甲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4 号）要求进行公众参与，具体为：

2024 年 4 月 17 日至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苏州市环保产业协会网站上向相关公众对项目情况、环评情况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网站链接地址为：<http://www.sz-epia.cn/xmgsshow.asp?id=1273>，公示期 5 个工作日。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企业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及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江苏工人报进行了两次登报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由于企业所在地位于江苏省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是依法批准设立的化工园区，且依法开展了规划环评公众参与且本项目的性质、规模均符合规划环评报告书和审查意见的要求，故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4 号）第三十一条，“对依法批准设立的产业园区内的建设项目，若该产业园区已依法开展了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且该建设项目性质、规模等符合经生态环境主管部门组织审查通过的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查意见，建设单位开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时，可以按照以下方式予以简化：（一）免于开展本办法第九条规定的公开

程序，相关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公开内容一并公开”，故本环评将第一次应当公开的内容纳入了征求意见稿一并公开。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环评报告送审前，我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7 日至 2024 年 4 月 23 日在苏州市环保产业协会网站上进行了征求意见稿公示，将项目情况、项目对环境可能造成的影响和主要污染防治措施及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提出的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要点等内容告知公众，公示时间为 5 个工作日。

2024 年 4 月 18 日及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江苏工人报进行了两次登报公示。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网站公示，网址为：<http://www.sz-epia.cn/xmgsshow.asp?id=1273>。

网站公示页面见图 3-1。



图 3-1 项目环评期间征求意见稿公示网站页面

3.2.2 报纸

在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示同期,企业分别于2024年4月18日及2024年4月22日在江苏工人报上刊登了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开信息,具体登报信息见图3-1、2。在媒体刊登公告后,未收到任何公众反馈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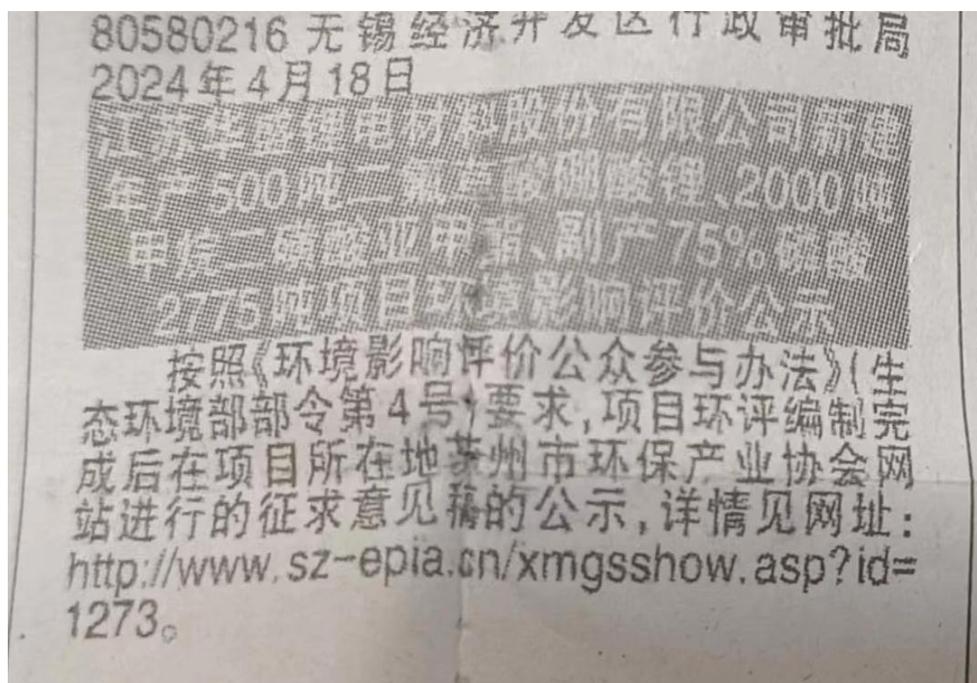


图 3-1 公示期间一次登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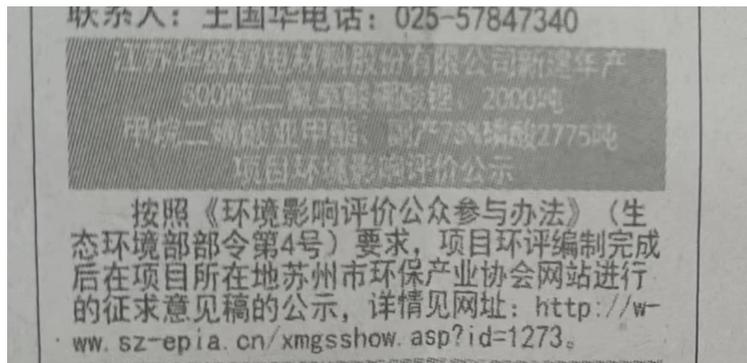


图 3-2 公示期间二次登报情况

3.2.3 张贴

建设项目位于江苏省扬子江国际化学工业园，《张家港保税区产业发展规划环境影响报告书》，已于 2019 年 6 月 14 日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审查意见（环审〔2019〕79 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4 号），可免于采用张贴公告的方式。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次公参未采用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公参期间未收到任何反馈意见，说明公众对本项目在环境影响方面较为认可，相信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在生产过程中能够符合环保要求。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在环评报告编制完成报批前，企业于 2024 年 6 月 11 日在苏州市环保产业协会网站上进行了全本公示，将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全本及公众参与说明等内容告知公众。